

國立臺灣科技大學

103 年第四次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3 年 7 月 30 日(星期三)下午 3 時 30 分

地點：國際大樓(IB)210 會議室

主席：廖校長慶榮

記錄：陳玠源

出席人員：周子銓委員、劉志成委員、曾堯宣委員、李親民委員、林天生委員、胡吳俊委員、陳玠源、游潔如、曾清祥技正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前次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委員會會議議決事項辦理情形表：

無。

二、本校毒性化學物質現況運作說明：

(一)本校使用之毒性化學物質共 123 類，使用科系主要為化學工程系、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及應用科技研究所。103 年第二季毒化物運作季報將於 103 年 7 月 31 日前申報完畢。

(二)因應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修正，「於 103 年 12 月 10 日後，製造、使用、貯存及運送第一至第三類毒性化學物質之運作業業者，未加入全國性毒性化學物質聯防組織者，將處以新臺幣六萬至三十萬元罰鍰」。台北市環保局將於年底前召開聯合防災組織會議，輔導本校加入聯防組織。

貳、提案討論：無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肆、主席結論：略。

伍、散會(下午 5 時 10 分)